

年产20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
(深化)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淮财代竞[2024]84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

一、招标条件

本年产20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资料、工程量清单、国家现行相关施工规范及技术标准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年产20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年产20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

3.1 投标人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有效期内),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 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

(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承担过类似工程: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80万元的消防工程施工。

3.3.2 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2年（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2年为准）内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串通投标、挂靠、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日期以行政处罚决定文件日期为准；

3.3.3 企业近 1 年（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1年为准）内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总承包项目经理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3.3.4 企业近3个月（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3个月为准）内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3.4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6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7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3.8 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china.gov.cn）或“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9授权委托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在职员工，需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2023年11月1日以来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具有社保主管部门盖章的社会保险证明。

3.10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6-17 08:30到2024-06-24 17:30

获取方式：投标人将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需注明联系人电话等联系方式）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邮箱635259943@qq.com，邮件主题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6-28 15:00

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投标人一律以投递的方式将密封好的投标文件邮寄至指定地点。投标人应合理预留投递运输时间，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6-28 15:00

开标地点：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二楼（淮安市经济开发区厦门路17号）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年产20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已由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以淮管发改审备〔2023〕13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年产20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标段）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6号。

2.1.2 建设规模：项目内容包括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2.1.3 招标控制价：999885.34元

2.1.4 工期要求：3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载明的日期为准）

2.1.5 质量标准要求：合格。

2.2 招标范围：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资料、工程量清单、国家现行相关施工规范及技术标准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在有效期内），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

（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承担过类似工程：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80万元的消防工程施工。

3.3.2 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2年（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2年为准）内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串通投标、挂靠、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日期以行政处罚决定文件日期为准；

3.3.3 企业近 1 年（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1年为准）内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总承包项目经理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3.3.4 企业近3个月（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3个月为准）内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3.4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6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7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3.8 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china.gov.cn）或“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9授权委托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在职员工，需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2023年11月1日以来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具有社保主管部门盖章的社会保险证明。

3.10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以上资格条件需提供的证明材料详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年 6 月 17 日至2024年 6 月 24日上午8：30至11点30分、下午14:00至17：30分。（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将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需注明联系人电话等联系方式）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邮箱635259943@qq.com，邮件主题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

4.3 招标文件费用:4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年 06 月 28 日15时00分。

5.2投标文件接收方式: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投标人一律以投递的方式将密封好的投标文件邮寄至指定地点。投标人应合理预留投递运输时间，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5.3本项目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视频开标会议，决定参加视频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参加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4 投标文件邮寄地址：淮安市经济开发区厦门路17号

联系人：瑞达包装王林峰 联系电话： 17205221967

5.5开标地点：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二楼（淮安市经济开发区厦门路17号）。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 和苏盐井神招标中心 (<http://cgpt.jssyjsgf.com/>) 共同发布。

9. 联系方式

(1) 招标人：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东路17号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17205221967

(2) 招标代理机构：淮安市财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市国际商城A3楼6楼

联 系 人：纪工、张工

联 系 电 话：0517-8598378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东路17号

联 系 人：王经理

电 话：17205221967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淮安市财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国际商城A3楼6楼

联 系 人：纪俊

电 话：18762099119

电 子 邮 件：38090414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碧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年产 20 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已由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以淮管发改审备〔2023〕132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年产 20 亿只复合膜包装物及新型软包装材料项目 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标段）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淮路 6 号。

2.1.2 建设规模：项目内容包括 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2.1.3 招标控制价：999885.34 元

2.1.4 工期要求：3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载明的日期为准）

2.1.5 质量标准要求：合格。

2.2 招标范围：1#软包车间智能立库消防喷淋系统（深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资料、工程量清单、国家现行相关施工规范及技术标准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在有效期内），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

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以上在建工程是指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

(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的。

3.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承担过类似工程：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80 万元的消防工程施工。

3.3.2 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2 年（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 2 年为准）内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串通投标、挂靠、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日期以行政处罚决定文件日期为准；

3.3.3 企业近 1 年（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 1 年为准）内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总承包项目经理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3.3.4 企业近 3 个月（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算 3 个月为准）内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3.4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6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7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3.8 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china.gov.cn）或“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9 授权委托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在职员工，需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 2023 年 1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为其缴纳的任意连续 3 个月的具有社保主管部门盖章的社会保险证明。

3.10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以上资格条件需提供的证明材料详见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上午 8：30 至 11 点 30 分、下午 14:00 至 17：30 分。（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将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需注明联系人电话等联系方式）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邮箱 635259943@qq.com，邮件主题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

4.3 招标文件费用：4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

5.2 投标文件接收方式：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投标人一律以投递的方式将密封好的投标文件邮寄至指定地点。投标人应合理预留投递运输时间，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5.3 本项目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视频开标会议，决定参加视频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 PC 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参加会议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4 投标文件邮寄地址：淮安市经济开发区厦门路 17 号

联系人：瑞达包装王林峰 联系电话：17205221967

5.5 开标地点：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二楼（淮安市经济开发区厦门路 17 号）。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 和 苏盐井神招标中心 (<http://cgpt.jssyjsgf.com/>) 共同发布。

9. 联系方式

(1) 招标人：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东路 17 号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17205221967

(2) 招标代理机构：淮安市财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市国际商城 A3 楼 6 楼

联 系 人：纪工、张工

联 系 电 话：0517-85983788

2024 年 6 月 17 日